

厦门大学面向21世纪系列教材

高·等·院·校·选·用·教·材·系·列

外国文学

——人学蕴涵的发掘与寻思

王 诺 著



科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从具体作品分析入手,全面而又有所侧重地发掘、归纳、寻思并阐释外国文学的人学蕴涵,展示外国文学的人学思想成就,全书基本框架由人学内涵的四大部分构成,即人性、人生、人与社会、人与自然。这是一个横向的、共时性的综合性研究。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全校性素质培养课程的教材。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外国文学——人学蕴涵的发掘与寻思/王诺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 1999

(高等院校选用教材系列).

ISBN 7-03-007415-7

I. 外… II. 王… III. 文学-人学-研究-世界 IV. I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27468号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丽泽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1999年8月第 一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9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1

印数: 1—4 000 字数: 288 000

定价: 16.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北燕〉)

《厦门大学面向 21 世纪系列教材》

出版说明

培养同现代化建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相适应的大量高素质人才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也是关系 21 世纪我国社会主义事业成败的关键性因素之一。大学应当教给学生什么样的知识，如何在知识传授过程中提高大学生的素质，是近几年我校一直在探索和实践的重大课题。我们认为，大学素质教育绝不是随意增开一些课程，指定各个学科必读的经典著作，或开设很多讲座，让学生无所不知、无所不为。在知识大爆炸的现代社会，一个人不可能无所不知、无所不为，也没有必要无所不知、无所不为。有所不为才能大有作为。大学教育仍主要面向社会对人才的需求，让学生具备从事职业活动所需要的知识和能力。当前，专业划分过窄、知识分割过细、课程体系不合理、注重单纯的灌输式知识传授，教学方法呆板，忽视学生个性发展的要求和能力，忽视素质培养，这种状况要改变。但也不能走向极端，不讲知识体系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完整性，想让学生无所不知，结果只能无所专长，使学生成为杂家。为了提高大学生的素质，增加高等教育在大学生未来成才中的作用分量，我们认为，大学首先要教给学生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方法论，要培养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这除了让学生学好哲学、思想品德等课程以外，还应当要求学生学习各个主要学科的基本课程，因为这些知识是人类文明的结晶，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一般方法在各个领域的具体化。其次，大学要教给学生终身受用的知识，就是要教给学生那些能学会学习、获取知识和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知识，这些知识同样来源于构成各个学科基本理论的基本课程，学生掌握了这些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也就具备了宽厚的基础和进

行创新的能力，在信息瞬息万变的时代以不变应万变，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变化，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并为人类做出有价值的贡献。

为了达到上述目的，我们对大学素质教育的路子进行了尝试。在课时不仅不增加反而有较大幅度压缩的前提下，除了要求所有科类的学生都要学习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并继续改进政治理论、电子计算机、大学英语等课程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以外，我们还充分发挥综合性大学的优势，对课程体系进行了改革，开出了各学科基本课程 35 门左右供全校学生选学，计有文史政法艺术类课程 15 门左右、理工类课程 10 门左右、经济管理类课程 10 门左右，要求学生跨类选修各三门以上，计 18 个学分，同时相应减少同量专业课。通过这一改革，加大文理渗透的力度，增强学生的科学和文化基础，从世界观、方法论层面上提高学生适应世界、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通过潜移默化使学生的素质得到提高，也就是使学生的做人和处事的品格、修养、功底或发展的身心基础得到进一步完善。

这套系列正是为满足上述教学改革需要而编写的。参加本系列教材编写的同志均是我校学术造诣深、教学效果好的优秀教师。本系列教材可用作各院校进行素质教育的教科书，也可作为非本专业课程的教学参考书。如果广大干部、企业界人士、具备一定文化基础的工农群众和在校学生愿意通过自学了解政治、经济、文化、科学各方面、各学科的基础理论、最新知识、提高自身修养，阅读本系列教材也将是理想选择。

厦门大学教务处

1999 年 5 月

目 录

导言	(1)
第一章 外国文学里的人格尊严与人格独立意识	(3)
人格尊严	(3)
人格独立	(18)
第二章 外国文学里的异化观与荒诞观	(47)
人的异化	(47)
人生的荒诞	(75)
第三章 外国文学里的爱情	(99)
爱情与人格独立	(101)
自然的爱情与异化的爱情	(111)
爱情的特殊表现	(129)
第四章 外国文学里的人生选择观	(149)
忍辱或反抗	(149)
野心或良心	(153)
伪、恶或真、善	(162)
适应社会或秉持自我	(179)
欲望满足或审美体验	(193)
生存之轻或生存之重	(209)
选择的生活或生活的选择	(218)
第五章 外国文学的社会批判	(231)
金钱批判	(238)
官场批判	(248)
专制批判	(259)
第六章 外国文学里的人与自然	(277)
人在自然中的地位	(277)

人对自然的掠夺与自然对人的报复	(290)
欲求原理与责任原理	(299)
重返人与自然的融合	(320)
后记	(342)

导 言

文学是人学。

“文学是人文学”。

文学是“人性之学”。

文学是“一门研究人的诚实的学科”^①。

文学最大的魅力就在于对人的描写、对人性的揭示、对人的思想情感以及整个精神世界的表现。

在人文精神失落的时代，在物欲横流、思想干涸的畸形发展的时代，在剥离了思想甚至剥离了人、专注于纯粹的表现形式的文学批评登峰造极的时代，许多人终于认识到：文学不能不是人学。

本书将从具体作品分析入手，全面而又有所侧重地发掘、归纳、寻思并阐释外国文学的人学蕴涵，展示外国文学的人学思想成就，并试图以此将空泛的、纯思辩的人文精神讨论引向具体细致的研究。

在对外国作家作品人学思想的理解、分析和综合的基础上，本书将人学内涵分成四大部分：人性、人生、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全书的基本框架也就由这四大部分构成。这是一个横向的、共时性的综合研究，但对具体问题的论述，则尽量做到显示出纵向发展的脉络。

① 欧金尼奥·加林：《意大利人文主义》，三联书店，1998年，第37，72，48页。

本书将作为高等院校全校性素质培养课程的一门教材。以本书为教材的课程之目的是培养大学生的思想素质，即以外国文学的人学思想精华拓展他们的思索空间，促使他们形成在兼收并容的基础上追求创新的思维方式，进而成为适应未来社会需要的、有独立且深刻见解的、面向世界的开放型人才。

第一章 外国文学里的人格尊严 与人格独立意识

人 格 尊 严

早在人类还十分敬畏神祇的原始时代，人的尊严就成为文学作品热情赞美的对象。

西方文学最古老的史诗《伊利昂纪》里的大英雄阿基琉斯，就把人格尊严看得高于一切。希腊联军的主帅阿伽门农蛮横无理地夺走了主将阿基琉斯的女俘，使他感到自己的荣誉受到极大的伤害。女俘在当时不是一般的战利品，而是一种“锦标”。夺走他的“锦标”意味着侵犯他的尊严。愤怒的阿基琉斯对阿伽门农说：“我不想让人看不起，留在这儿为你增加财富！”他从此拒绝出战，纵使希腊联军连遭惨败、血流成河，他也不为所动。历代读者对阿基琉斯的罢战颇多指责，指责他把个人荣誉置于集体利益之上，为了维护人格尊严而不惜让整个联军蒙受重大损失。

这样的指责并不公正，它反映出一种无条件的、绝对的集体本位精神；而且，由于利用了人类基本的道德观念，它具有很强的蒙蔽性。问题的关键在于：究竟谁应当对希腊联军的失败负责？这场主帅和主将之争的实质是，阿伽门农打着民族利益的旗号，利用权势迫使阿基琉斯就范。英雄拒绝出战的本意是抗拒主帅的人格侮辱，并未直接伤害到集体利益。尽管其客观效果是希腊人惨败，但倘若真要追究责任，真正的罪人不是英雄，而是欺辱英雄、削弱英雄战斗力的主帅。阿伽门农为满足个人的物欲和权欲，置 10 万希腊将士的生命安危于不顾，造成恶果之后，还要以民族利益为冠冕堂皇的理由，让被欺辱者承担罪责。

还应当进一步认识到，阿基琉斯的拒战，恰恰是为整个民族

每一个人的尊严而抗争，是为集体和民族的长远利益而抗争。我们不妨设想一下：假如连武艺最高强的大将都屈服于权势的淫威，整个希腊联军有谁还敢不服服帖帖地忍辱负重？史诗清楚地写出了阿伽门农欺辱阿基琉斯的目的，就是要以此控制所有将士。他对阿基琉斯明确地说：“我要……让你清楚地知道，我比你强多少，也使其他人小心，不要……当面给我顶撞。”加缪说得好：“人维护自尊的场面是惊心动魄的。任何诋毁对之都无济于事。……若贬低这个人用以确定其价值的事实，就是贬低人本身。”^①加缪在这里所说的“人本身”，显然指的是所有的人，是人类。贬低个人的最基本的人格尊严，实际上就是对整个人类的尊严的贬低。同理，诚如胡适所说的那样：争你自己的尊严，就是为集体争尊严；争你自己的人格独立，就是为民族争独立。个人的人格尊严与集体、民族、国家的长远和根本利益是一致的。

正因为如此，19~20 世纪之交的俄罗斯象征主义诗人勃留索夫才在诗中写道：“除了童贞般地信赖自己，我没有别的义务。”

同样也为个人尊严而抗争并因此饱受摧残的俄罗斯女诗人阿赫玛托娃有这样几句诗，可视为所有阿基琉斯们抗争的最好注脚：

假如他们真要封住我受伤的嘴，
就让那些我为他们说话的千百万人
让他们来替代我；
并让他们每年记住，
每当我的祭日来临，
……
我不只为我自己祈祷，

^① 加缪：《西西弗的神话》，三联书店，1997 年，第 68 页。

我的呼声是为了那儿所有和我在一起的人们
——为了所有的人。

他们在寒冬腊月里，在七月的热浪中，
站在那堵密不透风的深红色的墙下。

美国诗人惠特曼也主张“人格至上”（personalism），他说自己的诗歌唱的是自己、是自我尊严、是个性的神圣。他承认他的诗歌有“自我扩张”情绪，甚至可以说是“自我中心主义”；但同时他又指出，强调自我的人格尊严，就是强调所有人的尊严——

我赞美我自己，歌唱我自己，
我所讲的一切对你都同样合适，
因为属于我的每一个原子也同样属于你。

黑格尔说得好：“关于阿基琉斯，我们可以说：‘这是一个人！高贵的人格的多方面性在这个人身上显出了它的全部丰富性’。”^①阿基琉斯这个真正的人的拒战行为，看似不可思议，实为意味深长。它给人以启示：重要的是要透过表象深入思考——集体的、民众的旗号是否被用做幌子，是否真正代表他们长远的、根本的利益，要认识到——个人人格尊严的捍卫与全民族的前途息息相关。

古希腊悲剧家索福克勒斯的《安提戈涅》，描写的是女主人公安提戈涅为了维护人的尊严而不惜违背王命。安提戈涅的兄弟波吕涅克斯为争夺王位，带领外邦军队打回祖国，烧毁祖先的神殿，啜饮本族人的鲜血，最后被杀死在城外。国王克瑞翁鉴于波吕涅克斯犯下了叛国之罪，下令严禁任何人埋葬他的尸体，违者处死。可是，安提戈涅觉得，波吕涅克斯纵使犯下了滔天大罪，

① 黑格尔：《美学》（第一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303页。

仍是她的兄弟，更重要的是，他无论如何也是一个人。作为一个人，他有权维护人格的尊严，就是死也有权死得像人一样，绝不能弃尸荒野。古希腊人是很看重人死后的尊严的，死后完尸安葬是普遍遵守的道德规范，否则就是死者及其亲属的奇耻大辱。于是，安提戈涅公然违抗国王蔑视人之尊严的命令，掩埋了尸体，宁愿受到暴虐制裁，也不愿背弃手足之爱 and 人格尊严原则。克瑞翁大怒，把安提戈涅囚禁于墓室。她自杀身亡。安提戈涅的未婚夫海蒙正是克瑞翁的儿子，得知恋人死讯，亦殉情自杀。克瑞翁的妻子因丧子悲痛至极，也自尽。众叛亲离下的克瑞翁精神崩溃。

黑格尔对这出剧极为赞赏，认为它是一部最崇高的、从一切观点来看都是最卓越的悲剧。黑格尔的理由是，这部悲剧矛盾冲突的双方无论哪一方在本质上都是有道理的，都是符合理性的。安提戈涅受伦理力量和神圣的爱的力量的推动，她违抗禁令是正确的、合理的；而克瑞翁受职责义务和国家利益这一力量的推动，他严惩叛国者并禁止收尸也是正确的合理的。因此，悲剧的矛盾，实质上是两种出自不同原则和标准、但又都是合理的力量冲突，即人伦道德、骨肉之情与国家利益的冲突。

个人与集体和国家，经常是相互冲突又不可分离的一对矛盾。在一些情况下，为了集体和国家的根本利益和长远目标，个人应当牺牲自己的利益、放弃自己的某些权利甚至奉献自己的生命。在另一些情况下，为了他人的尊严和基本权利得到保障，个人也得限制自己的欲求和利益。概言之，个人在维护自己的利益时，还必须负起对社会和他人的责任和义务。这样的二元论我们是熟悉的。但是，在努力将个人与集体的利益兼顾起来的时候，应当清醒地认识到：个人利益并不等同于个人尊严。一个人可以放弃自己的利益甚至生命，却不应当玷污作为一个人的最起码的尊严；否则他就失去了做人的资格。此外还应认识到：个人为了集体利益或自己的远大理想主动地、心甘情愿地忍辱负重是一回事，外部力量强迫他放弃作为一个人的风度和尊严则是另一回

事。

把人格尊严贬低成个人利益，或者打着神、上帝、教会和集体、民族、国家利益的旗号，依靠强权使个人最基本的尊严扫地，这样的惨剧在西方历史上曾不断上演，同时也激起一代又一代作家的顽强抵抗。萨特剧作《苍蝇》表现的就是这样的抵抗。

主人公俄瑞斯忒斯的父亲是阿耳戈斯国王阿伽门农，远征特洛伊归来却被早已背叛他的妻子及其情夫杀害。惨祸发生以后，无数只苍蝇降临该城，麇集不去。苍蝇长得像小青蛙一般大小，嗡嗡作响，叮人、蛰人、掏人的肉。苍蝇是天神派来的，是神的惩罚——既要惩罚那对淫乱邪恶的男女，也要惩罚全城百姓，因为他们当初没有阻止王后杀夫的暴行。俄瑞斯忒斯面临着严峻的人生选择：是反抗神意、反抗邪恶，还是忍辱负重、听由神的摆布。为了雪耻，为了忠于自我意志和维护人格尊严，为了要主宰自己的命运，他终于选择了反抗，杀死了淫邪的母亲和她的奸夫。然而，这位解救了民众的英雄，不仅没有被拥上王座，反被民众打得落荒而逃，身后是紧追不舍的成群的苍蝇。他引走了苍蝇，使民众获得了自由；可民众并不欢迎这样的自由，他们在神权和淫威下做奴隶已经做习惯了，他们害怕亵渎神明，他们宁可忍辱偷生，也不愿冒获致更大惩罚的危险去反抗，因此他们必须强迫俄瑞斯忒斯一人承担其自由选择的全部责任，以换取他们苟且偷生的安宁稳定。

俄瑞斯忒斯是反抗意志的象征，是个人尊严的象征。面对着权威和邪恶，他果敢地选择了反抗，没有太多的犹豫，没有怯懦逃避，更没有在逃避之后自嘲自怜、自我安慰。他骄傲地对主神说：

我就是我的自由！你刚创造出我来，我就不再属于你的了。……没有任何人来对我发号施令。……我不会回到你的法律管束之下，我已被判处没有别的法律可循，只能遵循我自己的法律了。……我只能走我自己的路，因为我

是一个人，朱庇特，每个人都应当闯出自己的路。

俄瑞斯忒斯追求个人的价值和个人的尊严，但又绝不只代表个人。正像哈姆雷特的选择困惑反映了时代和人民的选择困惑一样，俄瑞斯忒斯实现自我的个人反抗行为，亦代表了人民反抗神和命运捉弄的意志、尊严和勇气。他在“为自己进行选择的时候，也是在为别的任何人进行选择”^①，为阿耳戈斯人进行选择——尽管他们还没有意识到。他的确是孤独的，暂时没能赢得民众的认可、拥护和追随、效仿；但也正因为如此，才显示出他的远见。如果把目光扩展到一个较长的历史阶段，就不难看出，俄瑞斯忒斯的自由选择恰恰体现了广大民众深藏于心、但一时不敢发出的呼声。激发作者创作此剧的现实生活也印证了这一点。作者有感于沦陷时期法国民众的逆来顺受，希望激起他们的勇气和自尊，促使他们做出反抗的选择。历史证明，作为俄瑞斯忒斯的现实化身的英雄们——法国抵抗力量，虽然人数不多，却正是整个法兰西反抗意志的杰出代表。

面对着专制权威，面对着厄运灾难，人格尊严受到严峻的考验。普罗米修斯勇敢地经受住了这个考验。在奥林波斯神统里，普罗米修斯只能算一个小神，但地位的低下绝不意味着人格的低贱。他并不把自己定位于神，而是与普普通通的人打成一片，他是一个人性化的神，他又是一个神圣的人——坚持自己的人格尊严神圣不可侵犯的人。他反抗主神对人类尊严的摧残，进而“憎恨所有的神”——所有被神化了的、并且要将自己的思想和意志强加于人的权威。他决心“走自己的路”，绝不屈从于宙斯。无论是劝降利诱还是酷刑折磨，都无法使他低下骄傲的头。为了这份骄傲，他宁愿忍受永生永世的痛苦。普罗米修斯给人类带来了火种。那是怎样的火种啊！那是把人从奴性状态的僵死梦境中唤醒

① 萨特：《制造神话的人》，见《外国现代剧作家论剧作》，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第136页。

的火种，那是自我尊严意识和反抗专制权威的意识。普罗米修斯让人类懂得，每个人都有其独特的价值和不可侵犯的尊严，他可以也应当与任何类型的“神”平起平坐。

拜伦在《普罗米修斯》一诗里饱含激情地咏叹道：“巨人呵！”“你是一个标记，一个征象，标志着人的命运和力量”，象征着人的尊严与反抗。数千年来，作为这种象征的普罗米修斯，一直激励着真正的人为捍卫人的尊严而抗争。有人说，“无论在形式上怎样花样翻新，现代主义的一个恒定的主题是蔑视权威”^①，而这不就是普罗米修斯的精神吗？亦有许多作家以此对奴性、造神和自轻自贱提出批判。日本当代诗人大冈信就是一位。他激愤地呼喊：

普罗米修斯哟，
在绝壁上被啄食的你的五脏
是徒然的牺牲吗？
我们的世界还没有收到你的火！

这近乎绝望的激愤震撼人心！与其说这是诗人哀其不幸后的沮丧，不如说这是他怒其不争时的急切。是啊，人类是多么需要普罗米修斯这样的榜样。

西绪福斯就是这样的榜样。他受到神的惩罚，永远要周而复始地推石上山，既无法把巨石固定在山顶，亦不能将它砸碎。面对这无止尽的厄运，他并不逃避。他勇敢地承受起那重负，承受那极度乏味、极度荒谬、永无希望的漫漫劳作。“一个紧张的身体千百次地重复一个动作：搬动石头，滚动它并把它推至山顶；我们看到的是一张痛苦扭曲的脸，看到的是紧贴在巨石上的面颊，那落满泥土、抖动的肩膀，沾满泥土的双脚，完全僵直的胳膊，以及那坚实的满是泥土的人的双手。”当他看到“巨石在几

① 弗·R·卡尔：《现代与现代主义》，吉林教育出版社，1995年，第2页。

秒钟内又向着下面的世界滚去，而他则必须把这巨石重新推向山顶。他于是又向山下走去”^①。

西绪福斯的幸福绝不在于他试着从荒诞无聊之中咂出一丝丝受虐或自虐的快感，而在于他从绝不屈服的、慢性毁灭的抗争中体验到悲剧性崇高，在于“他的命运是属于他的。他的岩石是他的事情。……他是自己生活的主人”^②。诸神可以把他打入冥界，却无法使他坚韧的人格崩溃；荒谬的现实让他劳而无功，却不能使他丧失尊严和风度。他依旧尽其所能地、不屈不挠地反抗。这孤独的反抗固然无法扭转乾坤，看不到一线希望，但至少能保持最宝贵的人格尊严。这才是西绪福斯活下去、推下去的意义。

俄狄浦斯的人格尊严不仅表现在蔑视厄运上，而且更为难得地表现在他勇于惩罚自己的错误和自我拯救上。俄狄浦斯发现自己最终未能战胜厄运、已犯下杀父娶母的罪过之后，不仅勇敢地公开认罪，毫不犹豫地放弃王位，而且严酷地自我惩罚——自己刺瞎双眼并终生自我放逐。他本可以用无法抗拒神力和厄运这一充分理由为自己的罪过辩解；他本可以用充足的事例来证明自己不仅无意而且一直在努力防止犯罪。他实在可以洗刷掉道德上的耻辱。但是他没这么做，他既不宽恕自己，亦不以死逃避，他宁愿把罪责全部留给自己，宁愿相信大错全由他亲手铸就。自尊而倔强的他不愿承认神的法力无边，不愿承认厄运不可避免。他要证明悲剧性命运是自己的过失造成，进而努力把握命运；他甘愿自我惩罚，进而努力自我拯救。

人文主义者培根说，“人是自己命运的建筑师”^③；挑战人文主义的尼采也说，人的“一切行为都是他自己的”^④。显而易见，他们继承的都是俄狄浦斯的精神。俄狄浦斯在自毁的骄傲中肯定

① 加缪：《西西弗的神话》，第157页。

② 加缪：《西西弗的神话》，第158页。

③ 阿伦·布洛克：《西方人文主义传统》，三联书店，1997年，第89页。

④ 洪谦：《西方现代资产阶级哲学论著选辑》，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9页。

了人自身的力量，蔑视了神祇和命运。人可能犯错甚至犯罪，但有尊严的人不需要替罪羊；人可能失足甚至堕落，但有尊严的人不需要救世主。俄狄浦斯的人格尊严更令人佩服，因为惩罚自己比惩罚敌人更不容易，拯救自己比拯救别人更为艰难。

“拜伦式英雄”也在与厄运的抗争中昭示他们作为人的尊严。曼弗雷德（拜伦的同名诗剧的主人公）的抗争是那样惨烈，他宁可自毁也绝不屈服。他顽强地坚持：悲哀是我自己的悲哀，苦恼是我自己的苦恼，罪恶是我自己的罪恶，就是死，也要按照自己的方式、自己的意愿去死，因为“只有我自己才能毁灭我自己”，因为唯有这样，他才死得尊严，死得骄傲。

同样是19世纪初的浪漫主义作家，瑟南古在小说《奥贝曼》里写道：“也许人生来就是准备死的。如果这样，我们死的时候也要抗拒一下；如果毁灭是命中注定的，至少我们不要让行为说明我们活该有这种命运。”

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人文主义者阿尔贝蒂说得好：“难道让人经过深思熟虑后的行为任凭命运摆布吗？难道命运就可以对我们所关心的事情生杀予夺吗？正如我们所说，那些依靠我们勤劳所得的东西难道是命运所予？不，这并不是命运的力量。命运绝不像某些蠢人所相信的那样可以战胜不甘心失败的人。命运只能给顺从她的人戴上枷锁，只能从精神上彻底击败没有尊严的人。^①”

美国作家麦尔维尔的《白鲸》成功地塑造了一个为人格尊严而勇敢抗争的现代英雄——亚哈。白鲸莫比·迪克是压迫人、折磨人、摧残人的异己力量的象征，它曾经攻击过许多船只，亚哈的一条腿就是被它咬掉的（作品还暗示亚哈的生殖器也一同被咬掉）。这是亚哈无论如何也不能不洗雪的奇耻大辱。当许多人把莫比·迪克神化并膜拜的时候，亚哈不惜以他遍体鳞伤之躯，跟白鲸敌对到底。这个白发苍苍、威严阴森、靠一条用鲸鱼骨做成

① 欧金尼奥·加林：《意大利人文主义》，第61页。